



美人謀

Ray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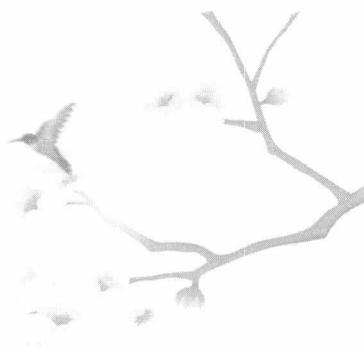
刀光劍影 血海深仇
爱情不合时宜地绽放光彩
谁能丈量爱恨之间的距离?

朝華出版社

美人謀

Rav著

上



写意，如果可以……

所有的罪、所有的难，不再让你独自揽、独自扛。

——王子情

子情，如果可以……

只要你愿意，我可以将江山，放在你脚下。

——李写意

写意，如果可以……

这样敲骨吸髓的痛，我情愿自己为你承担。

——风随溪

随溪，如果可以……

不要在我死之前离开我。自私也罢，任性也罢，就让我一直贪恋着你的温暖，直到死。

——李写意

如果可以……

我愿意用这泼天权势，去换得当年竹园里那份简单的生活。

即使看不见，至少还有花开的声音，至少还有清风过竹。

——王子忻



上册

第一章·凤翔写意 ≈ 1

第二章·结伴上京 ≈ 13

第三章·拜访故人 ≈ 21

第四章·随溪之言 ≈ 35

第五章·往事如烟 ≈ 41

第六章·朝阳选亲 ≈ 56

第七章·步步紧逼 ≈ 87

第八章·初试锋芒 ≈ 123

帝林 番外 ≈ 154

第九章·江北之行 ≈ 156

配角 番外 ≈ 499

第十章·子情初谋 ≈ 187

第三十章·丧亲之痛 ≈ 502

第二十一章 燕国记事 ≈ 402

第二十二章 闵柔公主 ≈ 408

第二十三章 送亲途中 ≈ 419

第二十四章 阵法初现 ≈ 431

第二十五章 初见燕王 ≈ 444

第二十六章 精心算计 ≈ 456

第二十七章 真情假意 ≈ 466

第二十八章 情义几何 ≈ 470

第二十九章 月影身死 ≈ 486



第十一章·意外相逢 ❁ 263

第十二章·疫区记事 ❁ 239

第十三章·江北事歇 ❁ 255

柳丹青 番外 ❁ 282

下 册

第三十一章·子情回国 ❁ 507

第三十二章·物是人非 ❁ 515

第三十三章·楚王驾崩 ❁ 525

第三十四章·分庭抗礼 ❁ 530

第三十五章·信的身份 ❁ 539

第三十六章·反戈一击 ❁ 546

第三十七章·江北之战 ❁ 556

第三十八章·燕王大婚 ❁ 569

尾 声 ❁ 581

第十四章·药谷小录 ❁ 285

第十五章·京城突变 ❁ 313

第十六章·京城婚礼 ❁ 3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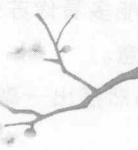
第十七章·丹青求婚 ❁ 353

第十八章·生死一掷 ❁ 367

第十九章·云信定情 ❁ 375

第二十章·冰消雪融 ❁ 389

第一章·凤翔写意



“你是谁……”他稳住身形，下意识地反问道。

“李写意。”清清淡淡的三个字，成为他失去意识前，最后的记忆。

楚国经楚帝二十余年的统治，抗诸强，养民息，虽贪赃枉法之事仍有发生，但八年来无天灾，无战患，换得一派难得的太平之世。

江北境内、晋江城外的驿道上，缓缓驶来一辆淡蓝色锦布马车，马车本身并无出众之处，驾车的人却引得一旁经过的村民们频频回顾

驾车的是一位年轻公子，身穿御制坊的细竹纹饰长衫，银白色的腰带上镶着两粒圆润而不刺眼的明珠。白皙英俊的脸庞上，挂着一缕自信而温润的笑，一看便知这是一位有修养的世家子弟。

他似乎并不急着赶路，只是端坐在车夫位上，有一下没一下地鞭着马背。他不催，那匹拉车的白马也不着急，鞭子来了，紧走几步，然后继续慢悠悠地晃。

“楚云笙，照你这样的走法，等我们到了京城，郡主可连孩子都有了。”马车后的小窗户被拉开，又一个年轻公子探出头来。

楚云笨笑笑，回头道：“你嫌我慢，不如你来赶车？”

“不行不行，说好了这一路上你要当我的车夫、书童，外加仆人，现在想抵赖啊？”车内的公子嘻嘻一笑，“我就算不聚郡主，也不能放过你小子。”

“少来了，朝阳郡主是你想娶便娶得了的吗？”楚云笙迎头浇了他一头冷水。车里的人果然坐不住了，也不管车僵没僵住，掀开帘子便狂奔回到楚云笙的旁边。

边，瞪着眼睛说：“本公子也不差啊，才貌家世，哪里配不上朝阳郡主了？虽然

朝阳郡主号称天下第一美人，可也不过是个郡主，又不是公主。”

那说话的公子穿着一袭天蓝色的锦袍，质地也属上乘，特别是腰间佩的一块美玉挂饰，明眼人一看便知是玉中极品。他的容貌清秀中带着几分邪气，比起楚云笙，自然端正不及，却灵气有余。

“是了，堂堂丞相之子，又是学富五车、潘安之貌，京城的哪家名门闺秀不是想着盼着，魂里牵着，梦里念着，只望能多看你苏亚——苏公子一眼啊？”楚云笙一本正经地夸奖着，眼眸里却盛满笑意。

苏亚自然知道楚云笙是在说笑，却仍然摆出一副却之不恭的模样，摸摸鼻子说：“楚兄过奖，过奖。”

楚云笙扑哧一声笑了出来，正打算继续打趣几句，说说林家那个丫头，或者陈家那个小姐，突然几个黑色的影子不知从哪里冲了过来，张开手臂挡在车前，楚云笙连忙拉住缰绳，白马不快地打了个响鼻，收住刚刚踏出的马蹄。

“此路是我开，此树是我栽，若想打此过，留下买路财！”为首一个腰圆膀粗、豹目鹰鼻的黑脸大汉很顺溜地丢下一句话，然后叉了腰，神气活现地望着面前的两头待宰小肥羊。

楚云笙与苏亚对望了一眼，突然一起大笑起来，苏亚更是忍不住叫出了声，“有意思，我昨儿个还说没遇见几个毛贼，出京一趟算是白来了，可巧今日就遇见了，连说的话都跟说书的一样。好玩，回京后跟那班小子喝酒时，可有的吹了！”

黑脸大汉见肥羊不仅不害怕，反而将自己当成笑话看，当即大怒，扬手招呼了后面的四个帮凶，恶狠狠地说：“先杀杀他们的锐气！”

“等一下！”苏亚见他们准备动手，连忙开口制止，忍着笑说，“我有几句话，想问你们。”

黑脸大汉忍着脾气，哼了一声，“说。”

“第一，这两旁没有树，请问你们栽的树在哪里？第二，我们走的是驿道，也就是官道，难不成你们是朝廷监管修道的官员，不然怎么是你们修的道？”苏亚摇头晃脑，很是认真，不知道内容的人，还以为他在讨论多严肃的国家大事呢。

黑脸大汉终于忍不住，他已经开始后悔自己给肥羊一个开口机会了，于是从牙缝里挤出一句话：“老子不跟你废话！”然后抡起刀便要砍来。

苏亚早已摩拳擦掌，跃跃欲试，见他们袭来，竟是满脸的兴奋之色，倒是楚云笙没他的兴致，还是端端正正地坐在车夫位置上，好整以暇，准备看好戏。

那五个强盗一看就是三流角色，而苏亚剑法却属一流，他自然不担心。

可就在这黑脸大汉逼近时，苏亚的唇角突然很诡异地往上一弯，楚云笙留了个心，下意识地暗叫一声“不好”，伸手便打算拽苏亚。

苏亚却以为他要劝架，转身不耐烦地拨开他的手，正在这个关口，一片白色的粉末洋洋洒洒地从车顶落了下来，两人被呛得咳嗽不已。

原来前面说话的五人不过是引开他们的注意力，另有一个身手好点儿的同伙慢慢从后面靠了过去，趁他们不注意，洒了一包迷魂粉，楚云笙本来要躲，被苏亚一拨，误了时机，也遭了暗算。

好在他们屏息及时，所以吸入的并不多，药效也没有当场发作。可是头重脚轻的症状却是在所难免，楚云笙也不敢再掉以轻心，早已与苏亚一起跃到路边，背靠背，手按在剑柄上，警惕地看着周围。

那五人却并不急着动手，只是远远地守在马车附近，慢慢地等着他们药性发作。

“这样下去不是办法。”楚云笙低声说，“只能速战速决了。”

“废话，”苏亚此时还忘不了抬杠，“若是能速战速决，还用你说？问题是……”他苦笑一声，身子一软，“我头晕……”

他吸入的药粉比楚云笙多，能坚持这么久，已算难得。

楚云笙连忙腾出一只手扶住他，在吸入迷药的情况下，反应本就会变慢，再带着一个人，后果可想而知，可是他又不能丢开苏亚，给敌人可乘之机。

正在楚云笙左右为难之际，那五人已不打算再等了，纷纷亮出兵器，慢慢地围了过来。

此时正是夏末，太阳亮得刺眼，映在那几人的兵器上，却泛出一片冰寒之色。

楚云笙叹口气，知道这次是在劫难逃了，只希望他们只是劫财……

可是看见那黑脸汉子的眼神后，楚云笙打消了这个侥幸，他的眼睛里，装的分明是杀意。

或者，这本来就是一场有目的的刺杀……

楚云笙一边思虑，一边握紧剑柄，准备拼死一搏。也就在这时，药性蓦然发作，他的身子摇晃了几下，视线也渐渐模糊起来，但是他心中的猜测愈加坚定：这么厉害的迷药，绝对不会是普通毛贼用的。

自己若是死在这里，父亲一定会彻查此事，秦王也不会善罢甘休，到时候到底谁能得利……楚云笙琢磨起这件事情的种种可能，却不知已经到了生死关头。

光芒一闪，他下意识地抬手覆在额前，薄而利的刀刃突地切入他手背上的皮肤，凉凉的一条。他的意识已经紊乱，心中竟没有恐惧。

突然，一阵破空的呼啸声传来，楚云笙心中一凛，一抬眼，那把已迫在眉睫的刀啪的一声落在地上，砸起一层黄沙。

还没有等楚云笙回过神，一条青色的影子倏然而至，几个此起彼伏的呼喊声后，周围很快归于平静。

楚云笙勉力支撑着身子，迷迷糊糊地望向青衣人停住的地方。青衣人的前面还有一个翠绿色的窈窕身影，只是他视线模糊，看不清，只觉得天地光亮亮的一片，全部笼在那人身上，如九天下凡之仙。

“没事吧？”那人开口，声线也是模糊不清的，仿佛来自很久远的地方，从记忆深处而来，让楚云笙心中一悸。

“你是谁……”他稳住身形，下意识地反问道。

“李写意。”清清淡淡的三个字，成为他失去意识前，最后的记忆。

楚云笙醒过来的时候，入目是一块飘飘荡荡的轻纱，轻纱后面的红木床顶雕着精致悦目的花纹。空气中，有一股淡淡的花香。他侧过头一看，房间的格局简洁而雅致，一张棕色的八仙桌，上面摆放着一只青色的花瓶，瓶里插着几枝新鲜的兰花，那淡淡的花香，便是这兰花的味道了。

他闭目想了片刻，终于忆起昏迷前的事情，心中顿时慌乱，掀开身上的丝绸被子，撩开纱帐，一边套着鞋子，一边唤着，“苏亚！”

“在外面呢！”没想到真的听到了苏亚的回答，还是那种玩世不恭、爽朗活泼的语调，楚云笙心中一松，随即又开始疑惑起来。

拉开虚掩的木门，外面竟是一片清幽的花园，中间两株繁茂的大树密密实实地遮住了仲夏的烈日，凉气扑面而来。

苏亚果然就在外面，看样子似乎并无大碍，甚至一副闲散的样子，坐在竹椅上，一边摇着折扇，一边盯着在旁边倒水的丫头，口中没正经地调笑道：“姑娘，凤翔庄的女子都如你这般美貌吗？”

那丫头白了他一眼，并不搭理。

苏亚也不觉得难为情，兀自端起那丫头倒的茶，仔细品了一口，然后摇头晃脑地说：“嗯，是今年的雨前茶，清香怡人……”

“废话，难道凤翔庄会用去年的雨前茶来待客吗？”那丫头抢白了一句，丝毫没有为苏亚的渊博所倾倒。

楚云笙终于忍不住笑出声来，走上去搭着苏亚的肩膀说：“你那一套在这里

不管用了。”

苏亚嘿嘿一笑，不以为意地说：“能逗得美人一笑，也是好的。”

那丫头索性叉起腰，漂亮的杏仁眼瞪着苏亚说：“我笑了吗？都要被你烦死了，怎么笑得出来？你从头到尾都在叽叽咕咕个不停，比知了还吵！”

她的话音一落，树上竟很合时宜地响了几声“知了——知了——”

楚云笙再次笑出声来，连苏亚也不好意思地摸了摸鼻子。

笑过后，楚云笙突然敛正神色，认真地问道：“这里是凤翔庄？”

“是啊，昨日少庄主带你们进来的。”那丫头顺口回答。

“少庄主？”楚云笙一脸沉思，昨日后面的记忆有点模糊，依稀记得一个青色的影子，还有一个清清淡淡却宛若能穿透时光的声音。

丫头见他犯疑，回头笑道：“少庄主上午有事情出去了，下午才会回来。到时候，自然就能见到她了。”

苏亚不知从哪里蹦了过来，委屈地叫道：“我刚才说了那么多好话，你都不笑，现在却对他笑，姑娘你好偏心啊！”

丫头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咬牙道：“本姑娘乐意！要你管？！”

苏亚还准备和她打趣，那丫头突然一脸正色，“你和我开玩笑可以，只是下午见到少庄主，切不可这样对她。”

“如果不是美人，就算求我开玩笑，我也不会开的。”苏亚没正经地回了一句。

丫头脸色一沉，“我们少庄主是世上最美的人了，像你们这等俗物，哪有资格评说她？”

她一时激动，“你们”二字，竟是连楚云笙也含了进去。

苏亚本没有恶意，只是逞舌而已，见丫头认真，方知这位少庄主在凤翔庄的卓然地位，当即不再说胡话。

拾掇了一番，那丫头也没打算继续耗下去，端着茶盘走了出去。

至此，楚云笙才认真地打量了一番这里的景致：一间清幽的四合院，东南西北四间厢房，中间围着一个院子，院子的角落便是丫头方才走出去的角门，这应该是凤翔庄用来待客的院落吧。

“说到凤翔庄，以前只知道它是天下第一大庄，到底为什么是第一、怎么个大法，云笙，你知道吗？”苏亚毕竟是京城里长大的，混迹的场所也多为戏楼之类的地方，所以对于江湖中的派别轶事，并不清楚。

相反，楚云笙虽然也是王侯之子，但因为父亲是武将，所以打小对他的历

练就严格些，对于江湖掌故，知道的也比苏亚多一些。

“凤翔庄也是近十年崛起的庄园，此前只是一户经商的人家，后来不知怎的突然变得极为富有，又因广交江湖中人，急人之所急，有侠义之风，故而有点名气，但是真正让它跃为第一的原因，还是因为当年与魔教的一场争斗。六年前，魔教逃出一个人，听说此人在魔教的地位极其重要，魔教中人要追杀他，而闻风而来的正道人士则要保他，他的生死，也成为魔教、正道的实力之争。后来正道落败，那个人躲入了凤翔庄，本来也不过是权宜之计，哪知魔教的人追进庄里后，竟没有一人出来过，如此进去了魔教的二十几名高手，个个如泥牛入江，石沉大海，逼得魔教不得不放弃追杀那个人，只求凤翔庄将众人释放出来，凤翔庄也守信，人是放出去了，只是个个都失去了记忆，武功也受损。你想啊，以一庄之力对抗整个魔教，怎么会称不上天下第一呢？”

苏亚听得瞠目结舌，环视了一圈周围，讷讷地问：“难道这里有机关？”

“也许吧，至今也没有人说出个所以然来，凤翔庄也因为这件事情在武林中博得声誉，有些躲仇家追杀的人，纷纷求助凤翔庄，凤翔庄也会出面调停，秉公决断。慢慢地，江湖中人只要碰到难以解决的事情，便会自然而然地想到它，凤翔庄也因此成为武林中正义的化身。”

“如此，凤翔庄的少庄主也应该是个了不起的人了，却不知是怎样的人物？”苏亚满眼向往之意，想起刚才那丫头说的“世上最美的人”，心中更是搔痒难当。

楚云笙也默然，脑中，又浮现出那三个清清淡淡的字：“李，写，意”。

正在两人同时失神之际，一阵轻微的咳嗽声突然从角门处传了进来，紧接着就是一个男子的埋怨声，“少庄主，昨晚风大，你又开着窗，明明身体不好，你还……”

“李铮，你越来越啰唆了，我又不是小孩，自然会照顾自己。”方才咳嗽的人笑着说，她的声音很柔，清淡如风，在这样的夏日里，让人为之一爽。

楚云笙已经记起昨日她的声音，知道她就是李写意，心中莫名地生出几分期许，牢牢盯着角门的方向。

最先映入眼帘的，是一角湖绿色的裙裾，裙摆的皱褶处飘飘荡荡，真如湖水的波折一般。楚云笙的目光随着水波荡漾而上，所见的是纤细而挺直的腰身，修长玲珑的身段，优美白皙的脖子……终于，他的目光停在了她的脸上。

察觉到他近乎无礼的目光，李写意淡淡一笑，唇角这抹似弯未弯的弧度，让楚云笙当场怔在原地。

她不算最美，也远说不上倾国倾城，她的眉毛过于清淡修长，嘴唇薄而微白，但是鼻子坚挺如玉，眼角微微扬起，带着一丝与生俱来的傲气，宝石般明亮璀璨的眼睛，沉下去是水，浮起来是火，让人一时半刻根本看不透。

整个人，便如她的声音一般，是一阵清淡的风，不凌厉，不张扬，如风一般美而无形。

最先回过神的苏亚连忙用手肘撞了撞楚云笙，暗叹了一声：“丢脸。”

楚云笙如梦方醒，俊秀的脸上泛起一阵可疑的红晕，李写意看在眼里，脸上却仍然是那抹不动声色的微笑，“两位久候了，失礼之处，还望见谅。”

“不敢不敢。”苏亚拱拱手，说，“不知姑娘能否告知芳名？”

楚云笙还没有来得及告诉苏亚详情，因此苏亚并不知道自己是被李写意所救。

李写意抿嘴一笑，眼睛瞟向一边发呆的楚云笙，正待张口，跟在李写意身后的李铮站出来，粗声说：“叫李姑娘就可以了。”

苏亚不悦地看向那个打断佳人言语的下人，却是一位修长伟岸的青年男子，容貌之英俊，气度之雍华，竟不在楚云笙之下。

苏亚一怔，埋怨的话生生地吞了下去，再也说不出半字。

那青年男子——李铮，并未察觉苏亚的变化，只是担忧地看着李写意略显苍白的脸色，琢磨着等下要熬什么药好，在他眼中，只有自己的少庄主一人而已。

“李姑娘。”楚云笙终于彻底回神，彬彬有礼地谢道，“昨日多亏了李姑娘，不然，在下和苏亚就要曝尸荒野了。”

“举手之劳而已。”李写意淡淡一语，紧接着又是一阵咳嗽，这次的咳嗽比刚才的那次更为激烈，苍白的脸颊也染上了潮红。

“你不能在这里吹风了，必须回房休息。”李铮强横地说道，也不管李写意答不答应，他已经擅自做主地向楚云笙和苏亚拱手道别，“少庄主要先行一步，还请二位见谅！”

楚云笙见她生病，早已经担忧得跟什么似的，自然不会挽留，反而催促道：“李姑娘身体有恙，还是早点回去休息吧。”

李写意终于平息了咳嗽引起的气喘，歉意地说：“有不周之处，还请见谅。庄里的事情，可以询问小鱼。如果你们喜欢这里，可以留下来多住几天，若有急事，亦可随时离开。”

“小鱼？”

“就是方才进来的丫头。”李写意的脸上露出些许宠溺，“那丫头有点调皮，望二位多包涵。”

“原来她叫小鱼啊，”苏亚恍然大悟，“难怪眼睛瞪得那么大！”

楚云笙白了他一眼，苏亚意识到自己失言，嘿嘿一笑。

李写意亦是莞尔，刚准备离身，似想起什么，又问：“不知二位怎么称呼？”

楚云笙这才想起还没有自我介绍，当下脸更红了，连忙指着苏亚说：“他叫苏亚，我叫楚云笙，是……从京城来的。”

“哦。苏公子，楚公子，写意就不奉陪了，告辞。”李写意礼貌地欠了欠身，然后如来时一般，款款走开，似乎对两位公子没有丝毫好奇之意。

直到她湖绿色的身影在角门处消失了许久，楚云笙仍是一脸痴痴地望着，苏亚终于看不过眼，又用手肘撞了撞他，促狭地笑问：“怎么，一见钟情？”

楚云笙并没有否认，只是垂下头，微微落寞地说：“只是我痴心妄想罢了。”

苏亚当即翻了翻白眼，才见了第一面，就开始自怨自艾了，以后怎么得了？

不过……苏亚抬起头，也望向角门之处，她真的是一个很特别的女子，那种淡淡的冷，既不是傲气，也不是矜持，只是疏离，疏离得让人无法走近。

中午见过一面后，李写意果然再也没有出现。

挨着傍晚时分，院外远远地传来一阵悠扬的短笛声，清新悦耳，却带着丝丝离愁之意，让闻者生出几许人生无常的感慨。

“不知是何人所奏？”苏亚本吵着要离开，听到这段音律，竟也难得地安静下来。

“能奏出这样清雅之音的，当然是我们的少庄主了！”角门推开，小鱼端着饭菜，轻巧地走了进来。

楚云笙心中一动，这样凄惶的音调，如历经凡尘的老僧，透着几分看透世情的苍凉，一个年轻的女子，又怎么会吹出如此心绪？

李写意，果然一如名字，是一幅看不透的写意画。

“小鱼啊，你们少庄主不是生病了吗？怎么还在吹笛子？”苏亚知道了这丫头的名字后，便故作亲密地唤道。

小鱼不客气地白了他一眼，“生病就不能吹笛子？你这是什么道理？”

苏亚也不辩驳，继续问道：“李姑娘的身体一向不好吗？”

他的用意其实是想让又开始发呆的楚云笙赶紧回神，果然，听到这个问题，楚云笙的目光也投向了小鱼，一脸关切。

小鱼这次没有与苏亚抬杠，只是微叹一声，轻声道：“少庄主体弱，又是劳

碌命，天天操心庄里的事情，总是闲不下来。风谷主三令五申，要她好好静养，心里不能装事，我们好说歹说，这才将她劝了出去，可惜昨日刚出门回来，偏又遇见你们！”她说着，一双大大的眼睛立刻瞪向苏亚，满脸埋怨。

苏亚又下意识地摸了摸鼻子，讪讪一笑。

“是我们叨扰了。”楚云笙不安地表示歉意，一派温文尔雅。

小鱼的脸色这才转好，将饭菜往桌上一摆，不客气地问：“你们什么时候走啊？”

“你们少庄主可留着我们多住几天呢，小鱼姑娘怎么下逐客令来了？”苏亚方才本来是吵着回京，去参加朝阳郡主的招亲大会，可小鱼这一问，他偏要反着说，“这里风景甚好，苏某还打算多住几日呢！”

“呸！”小鱼啐了一口，“你们在一个院子里待了一天，怎么知道这里的风景如何？别是仇家追债，来凤翔庄躲债来了吧？”

“我们像那种人吗？”苏亚满脸委屈。

“楚公子不像，你像！”小鱼又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不容反驳地说，“我不管，你们明日就走。”

“凤翔庄就这样待客的吗？我要问问李姑娘去。”苏亚作势要站起来，小鱼连忙伸手将他按住，急声说：“少庄主明日要上京，路途奔波，今晚要好好休息，你别去吵她。”

“李姑娘要上京吗？”楚云笙诧异地问了一句。

“是，明日一早就出发。”小鱼向楚云笙说话时，语气还算和善，“不是凤翔庄赶两位走，只是少庄主要小鱼留下来伺候两位，可是少庄主若不带上我，这一路的衣食起居，就没人照料了。”

“巧了，我们也要上京，不如同行吧。”苏亚找了个当口，插话道，“不知李姑娘为何上京？”

“少庄主待在庄里，总是管东管西的很是操心，所以我们趁着少庄主离庄出去散心，恰巧京城又有少庄主的故友，所以便去京城了。”小鱼三言两语交代了原因，想了想又说，“你们想同行，还是先去请示少庄主吧，不过李铮大哥不喜欢别人靠近少庄主，所以未必能答应。”

“他再怎么厉害，也不过是个下人，不至于那么嚣张吧？”苏亚生来便是仆从遍布的大富之家，对下人难免会轻视一些。

楚云笙一听他的话，心中便觉不妥，想用目光示意，却已经来不及了。

果然，小鱼脸色一变，似笑非笑地说：“是了，你们是富家公子，我们这样的下人，哪有资格与你们说话啊？”说完，也不听苏亚的解释，扭头就走。

楚云笙连忙站起来问：“小鱼姑娘，请问要去哪里找李姑娘？”
小鱼停下脚步，随口说道：“跟着笛声走不就是了？”说完，她再也不肯多
吐一句，娇俏的身影很快消失在角门边。

“看，都是你这张臭嘴！”眼见佳人无处寻，楚云笙回头嗔怪了一句。

苏亚也不辩驳，只是讪讪地说：“我哪知她的脾气这么大？我们家的奴婢，
可是个个温顺贤良……”

楚云笙也不接话，一撩长袍便往外走。

“真打算随声寻人啊？”苏亚诧异地问。

“要一起去吗？”楚云笙没有诚意地问了一句。

“别，还是你自己去吧，我就在这里。我怀疑这庄里有机关，若是你遇见当
日囚住魔教高手的机关，我也好替你求救。”苏亚忙忙摆手。

楚云笙淡然一笑，又侧耳倾听了一番那缕愈显幽茫的笛声，举步向外走去。

出了角门，楚云笙才真正意识到，什么叫做天下第一庄。

迎面是一个极其开阔的园子，花径纵横，假山嶙峋，各式花草有的点缀在
道路边，有的簇拥在池塘旁，极目望去，全是苍翠欲滴的绿，竟是一眼望不到
头。

笛声不绝，但是被树叶一拦，风一吹，只觉得四面八方皆是笛声，具体的
方位倒听不清了。

楚云笙也不着急，慢悠悠地走着，分花拂柳，不多时，也多多少少找到了
一点方向，笛声越发清晰起来。

他这才驻足打量周围的环境，原来竟不知不觉穿过了那片花园，来到了另
一个清雅的小院。

这座小院与自己的四合院不同，格局是半开放式的，对着厢房的方向是一
条人工开凿的清泉，旁边垂柳依依，风里带着隐隐的花香。凝目望去，原来在
厢房后还有一片繁茂的兰花，盛开着洁白的花朵。

原来房间里的兰花，是从这里摘的，楚云笙的心没来由地一动，然后，他
看见了李写意。

湖绿色的身影掩映在泉水对岸的柳丝后，影影绰绰，看不真切，依稀间，
与周遭的景色融为一体，那一抹夏日里的绿，使人透彻心扉。

楚云笙张嘴欲呼，又恐扰了她的雅兴，所以只是站在泉水这边，也掩映在
翠柳树影间，静静地看着她。

有风吹来，拂起挡在她身前的柳丝，露出她优美的侧面，修长苍白的手端

着一只银白的短笛，轻凑在微抿的唇边，那仙乐般的曲子，便是从此处而来。

此景此曲，便如一幅静态的画作，让楚云笙几疑梦中。

“少庄主，喝药了。”正在楚云笙听得入神之际，一个不和谐的声音打断了曲调。

李写意放下短笛，缓缓回身，李铮正端着一碗冒着热气的药，从厢房里走出来。

“喝完药，再把这蜜枣吃了。”李铮见她将药接了过去，又从怀中掏出一个纸包。

李铮明明是一个俊逸高大的男子，眉眼间满是久经风浪的英气，动作却极尽小心温柔之能事，心思也这般细腻入微，即使是旁观者，也不得不为之动容。

楚云笙感叹了一声，正想趁机走出去，却见李铮剑眉一轩，手按在剑柄上，大声喝问：“谁？”

楚云笙愣了愣，还没有来得及反应，右边突然传来一阵爽朗的笑声，一个白色的影子也顺着笑声朝李铮跃去，身法之快，直可追声，在笑声落地时，人亦落地。

“是我！”白衣男子落地时随口应了一声，李铮紧张的情绪顿时消散。

“原来是风谷主，多有得罪。”李铮抱拳，歉然地说。

风谷主并没有答话，只是将目光移到李写意身上，“怎么又喝药？又是什么症状？”

“没什么，有点咳嗽，只是李铮太紧张了。”李写意自始至终都是一副泰然自若的样子，在风谷主现身的当口，早已将满碗的药一口喝尽，却并不接李铮手上的蜜枣，脸上也没有丝毫为难的痕迹。不知情的人，还以为她方才喝的不是奇苦的药水，而是美味的燕窝呢。

“进屋，我帮你看看。”风谷主近乎霸道地说。

“随溪……”李写意苦笑，“你不会又准备拿我试药吧？”

“正是！”风随溪毫不迟疑地回答，一脸的理所当然。

楚云笙本来已经踏出了半步，现在反而不急着出去，凝神打量着这个凭空出现的风随溪。

一看之下，他心中除了惊叹，再也找不到其他感觉。那是是个极其俊秀出尘的男子，剑眉入鬓，鼻若悬胆，眼中有一种似笑非笑的神采，眉梢处的不羁与倨傲，没有一丝做作，让人观之忘俗，直欲与之同醉风里溪边。

“那边还有一个不速之客。”泉水那边，风随溪突然压低声音，凑在李铮耳

边说，“要不要我帮你揪出来？”风随溪，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不用，他是少庄主的客人。”李铮摇摇头，其实楚云笙刚刚出现时，李铮便已察觉他的气息，只是隐而未发而已。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倒是风随溪来的时候，刻意隐藏了自己的气息，反而引起了李铮的怀疑，这才会惊呼出声。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那就别管他了。”风随溪无所谓地耸耸肩，突然拽住李写意的手腕，往屋里拉去。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李写意猝不及防，被拉得趔趄了一下，风随溪索性转过身，将她打横抱起，大步往前。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李铮下意识地想维护少庄主，手扬了扬，又放了下去，无可奈何地跟在后面，随风随溪一道进了屋。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楚云笙被眼前的一幕弄得满头雾水，心中有点失落，想了想，他没有上前打招呼，而是顺着来时的路，缓缓地走了回去。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时近傍晚，落日熔金，将这片花草之地也染得红红一片。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

楚云笙抬头望了望，想起自己与这个女子就这样萍水相逢，从此落花流水两不相干，心中顿时空空的，竟是这二十几年来从未有过的感受。夜归的影子在墙上，李铮和白影只一瞥